

舞阳县农业农村局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舞采公开采购-2025-13

采 购 人：舞阳县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漯河方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1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2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4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舞阳县农业农村局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舞阳县农业农村局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26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舞采公开采购-2025-13;
2. 项目名称：舞阳县农业农村局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70168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W20250004301	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一标段	980000.00	980000.00
2	W20250004302	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二标段	980000.00	980000.00
3	W20250004303	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三标段	1176000.00	1176000.00
4	W20250004304	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四标段	980000.00	980000.00
5	W20250004305	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五标段	1078000.00	1078000.00
6	W20250004306	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六标段	695800.00	695800.00
7	W20250004307	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七标段	1127000.00	1127000.00

5. 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采购小麦耕（耕、旋）14.28 万亩，种 14.28 万亩农业社会化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及要求；

5.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3 服务质量：小麦土壤深翻应达到 25cm 以上；在小麦深翻作业完成基础上，旋耕深度应达到 15cm-18cm，作业完成后要合墒弥平，做到田面平整，土壤细碎，上虚下实，没有漏耕，深浅基本一致，达到待播状态。按照小麦不同品种的种植技术要求和生长习性适时、适量播种；

5.4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农、林、牧、渔业。

6. 合同履行期限：11 月 20 日之前完成，如遇特殊天气可顺延一周；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化采购节能产品 and 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依法办理注册登记的具有农业社会化服务经验的社会化服务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登记证书。

3.2 拥有一定数量的与其服务内容、服务能力相匹配的专业农业机械设备、技术人员及其他基础条件。参与作业的农机应具备牌证齐全，且车辆年检合格，驾驶人员须持有与所驾驶机型相符的合法驾驶证，并熟悉安全生产操作规定（提供行驶证、驾驶证复印件）；参与作业的农机须安装有作业监测应用终端（提供证明材料）；

3.3 近两年没出现经营管理、农机安全等问题；在农民群众中享有良好的信誉，其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和价格方面受到服务对象的认可和好评，没有不良信誉记录；（提供证明材料或出具声明，格式自拟）

3.4 农机操作人员和机具登记台账、作业服务账目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能够接受社会化服务行业管理部门的监管。（提供证明材料或出具声明，格式自拟）。

3.5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及承诺（注：以下材料投标人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 4，投标人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a.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b.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c.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设备购置发票和专业人员岗位证书或类似业绩合同）；

d.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1、近三个月（近三个月指 2025 年 01 月至今）内其中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2、近三个月（近三个月指 2025 年 01 月至今）内其中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e.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f.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同一个供应商可报多个标段，但只能中其中一个标段，若同一供应商被多个标段同时推荐为中标人，则该供应商应以标段在前为中标人，其它包以此类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9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9 月 0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及其附件（如有）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采购文件的，投标无效；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9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9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luohe.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 “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 代理费用的收取(1)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2)收取标准:参照漯财购【2018】16 号文件、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计取。(3)收取金额:一、二、四标段:16660.00 元;三标段:19112.00 元;五标段:17936.00 元;六标段:11828.00 元;七标段:18524.00 元。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舞阳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舞阳县海南路

联系人：刘先生

电 话：0395-712368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漯河方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漯河市西城区西城天盛 B 座 1804

联系人：陶先生

电话：1334395814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陶先生

电话：1334395814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舞阳县 2025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舞阳县农业农村局 1.3 采购代理机构：漯河方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 采购内容：采购小麦耕（耕、旋）14.28 万亩，种 14.28 万亩农业社会化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及要求； 1.5 合同履行期限：11 月 20 日之前完成，如遇特殊天气可顺延一周； 1.6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7 服务质量：小麦土壤深翻应达到 25cm 以上；在小麦深翻作业完成基础上，旋耕深度应达到 15cm-18cm，作业完成后要合墒弥平，做到田面平整，土壤细碎，上虚下实，没有漏耕，深浅基本一致，达到待播状态。按照小麦不同品种的种植技术要求和生长习性适时、适量播种； 1.8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1.9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10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11 付款方式：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2	合格投标人：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资格要求”。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3.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漯财购（2018）16 号文、《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中标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收取金额：一、二、四标段：16660.00 元；三标段：19112.00 元；五标段：17936.00 元；六标段：11828.00 元；七标段：18524.00 元。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投标人如果需要，可以自行现场踏勘。
5	签字或盖章要求：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按要求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除授权委托书外，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线上递交，即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
7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8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否;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
10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否
11	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 个工作日内。
12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3	踏勘现场:不组织
14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5	转包:不允许
16	偏离:不允许
1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18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19	采购人发布澄清公告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0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发布后,各投标人自行下载,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1	采购人书面修改的时间: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发布后,各投标人自行下载,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3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投标人名称; (3)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4) 公布唱标信息; (5) 开标结束。
24	项目最高限价为:7016800.00 元,其中:一标段 980000.00 元;二标段 980000.00 元;三标段 1176000.00 元;四标段 980000.00 元;五标段 1078000.00 元;六标段 695800.00 元;七标段 1127000.00 元,若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25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

		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5 人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评标方式：根据漯财购[2023]5 号文规定，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27		中标公告：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站上公告，公告时间为 1 个工作日
2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1	合同融资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中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28.2	核实信用承诺函	采购人有权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要求成交投标人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投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人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28.3		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 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28.4	其他：本招标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8.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农、林、牧、渔业 。
29、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1、 招标文件的获取 1.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投标人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https://ggzy.ds.j.luohe.gov.cn/zfcg）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CA锁绑定(未有CA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五楼办理申请CA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1.2 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投标人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s://ggzy.ds.j.luohe.gov.cn/）“下载中心”下载即可。 1.3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ds.j.luohe.gov.cn/）”的“登陆”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1.4 招标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ds.j.luohe.gov.cn/）”上的“登录”按钮进入“政府采购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1.5 技术服务电话：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 舞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721358011 2、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本工程实施电子评标： 2.1 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同ID的未加密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非同ID的，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2 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和变更通知

	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3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2.4 投标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2.5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6 所有投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7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负责。
30、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说明和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30.1 本工程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投标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30.2 电子版招标文件的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直接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招标文件内容含招标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工程图纸及其他有关资料、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30.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投标文件均采取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投标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投标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 CA 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已加密投标文件”；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投标人名称）.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30.4 特别提醒 因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故采购人特别说明如下： 30.4.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30.4.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

	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专用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30.4.3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与采购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30.4.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根据操作手册（请在下载中心进行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30.4.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30.4.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展示投标保证金递交匹配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解密限定在开标当天 00 时 00 分之前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30.4.7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30.4.8 投标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投标人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分钟之内在线签章确认开标。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	--

	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30.4.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30.4.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 1.3 版本（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 https://www.lhjs.cn/Download）。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30.4.1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仅可上传企业信息库无法上传入库的资料（扫描件）。投标单位将应当在企业信息库中维护的信息传入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导致废标的，责任自负。 30.4.12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	---

一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的相关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向招标方递交了投标文件的公司或企业法人。

2.4 “投标人代表”系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产品合格证、说明书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须承担的服务内容。

2.7 “投标文件有效期”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2.8 “投标书”指投标人响应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文件。

2.9 “公章”指投标人的行政章，采购人不接受加盖其他印鉴（如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印鉴）的投标文件。

2.10 “中标人”指接到中标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2.11 “天（日）”指日历天。

3、 合格的投标人

3.1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申请人资格要求”。

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申请人资格要求”。

4.2 其他证明文件（采购人根据项目需要提出且为本次采购所必要的）。

.....

5、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6、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 招 标 文 件

7、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采购货物、服务、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7.1 招标公告
- 7.2 投标人须知
- 7.3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7.4 采购需求及要求
- 7.5 投标文件格式
- 7.6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8.1.2 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ds.j.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8.1.3 各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8.2 招标文件的修改

8.2.1 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ds.j.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8.2.2 各投标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要求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9.2 投标人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不得随意增减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投标文件文字：投标文件均以中文印刷体，中文以外的文字应附以中

文译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

10.3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1、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技术部分
- 七、综合部分
- 八、其他资料

12、投标有效期

12.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2.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为线上形式。

13、投标报价

13.1 投标人参照国家最新规定、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等，结合本项目具体特点和技术要求、自身综合实力、市场行情等自行报价。

13.2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为项目服务期内所提供的全部服务所需要的一切费用。

13.3 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考虑建设期间的物价上涨、政策性调整等风险因素。

13.4 本次招标为公开招标，一次性报价。

14、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4.1 投标文件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14.2 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盖章。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16、投标文件的递交

16.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6.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6.5 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1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

五 开 标

18、开标、唱标

1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5.1 款的规定,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确认开标等。

18.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投标人名称;
- (3)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 (4) 公布唱标信息;
- (5) 开标结束。

19.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19.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六 评 标

20、组建评标委员会

20.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七部委《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的规定,评标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

20.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21、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2、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七 定 标

23、定标原则

23.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23.2 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为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1. 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

2. 能够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且经评审的投标价格最低；但是投标价格低于成本的除外。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24、确定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5、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25.1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1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等相关媒介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中标投标人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应认定属于串标、围标的行为。

25.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投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投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八 授予合同

26、签订合同

26.1 采购人、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人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6.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6.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6.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依法办理注册登记的具有农业社会化服务经验的社会化服务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登记证书
	特定要求	3.2 拥有一定数量的与其服务内容、服务能力相匹配的专业农业机械设备、技术人员及其他基础条件。参与作业的农机应具备牌证齐全，且车辆年检合格，驾驶人员须持有与所驾驶机型相符的合法驾驶证，并熟悉安全生产操作规定（提供行驶证、驾驶证复印件）；参与作业的农机须安装有作业监测应用终端（提供证明材料）； 3.3 近两年没出现经营管理、农机安全等问题；在农民群众中享有良好的信誉，其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和价格方面受到服务对象的认可和好评，没有不良信誉记录；（提供证明材料或出具声明，格式自拟） 3.4 农机操作人员和机具登记台账、作业服务账目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能够接受社会化服务行业管理部门的监管。（提供证明材料或出具声明，格式自拟）。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中附件4
1.2 形式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3 响应性评	合同履行期限	11 月 20 日之前完成，如遇特殊天气可顺延一周

审	服务质量	小麦土壤深翻应达到 25cm 以上；在小麦深翻作业完成基础上，旋耕深度应达到 15cm-18cm，作业完成后要合墒弥平，做到田面平整，土壤细碎，上虚下实，没有漏耕，深浅基本一致，达到待播状态。按照小麦不同品种的种植技术要求和生长习性适时、适量播种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投标价格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分值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20 分 技术部分：60 分 综合部分：20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1 投标报价 (20 分)	报价得分 (20 分)	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 20 分； 2、有效投标人报价得分计算公式为：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

		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2.2 技术部分 (60 分)	实施方案（10 分）	实施方案完善、内容详尽合理的得 10 分；实施方案较为完善，内容较详细、合理的得 7 分；有实施计划，内容不够完善、合理性一般的得 4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技术路线（10 分）	对本项目技术路线分析的理念非常清晰、非常全面优秀的得 10 分；技术路线分析的较为清晰、全面的得 7 分，技术路线分析的一般的得 4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10 分）	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内容详尽合理的得 10 分；质量保证措施较为完善，内容较详细的得 7 分；有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合理一般的得 4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项目服务小组（10 分）	服务小组人员配备高效合理、分工明确、职责清楚分明的得 10 分；服务小组人员配备较为合理、分工较为明确、职责划分清晰的得 7 分；服务小组人员配备合理性一般、分工不够明确、职责划分不够清晰的得 4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投入机械（10 分）	机械配备合理、可行，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0 分，机械配备较为合理、可行的得 7 分，机械配备一般的得 4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2.3 综合部分 (20 分)	培训方案（10 分）	人员培训计划、技术培训方案清楚明了且高效可行的，得 10 分；人员培训计划、技术培训方案清楚高效的，得 7 分；技术培训方案清楚明了基本可行的，得 4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服务方案（10 分）	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服务承诺方案，包括服务机构、联络人、响应时间、应急方案等。有总体服务承诺方案，方案完整无遗漏、高效可行、切合实际的得 10 分，服务承诺方案一般的得 7 分，有欠缺的得 4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优惠承诺（6 分）	优惠承诺具体、细致、可行的 6 分，良好的得 4 分，一般的 2 分。无此项内容不得分。

	企业业绩（4分）	2022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具有一项类似业绩的得2分，满分4分（提供合同扫描件，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

1 、评标方法

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得分与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2 、评审标准

1.1 资格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1.2 形式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1.2 响应性审查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其中第 2.1.1 项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3) 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2 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

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综合得分等于所有评委综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 投标人最终得分=投标报价得分+技术部分得分+其他因素得分。

3.2.5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 名（注：投标人技术部分得分为 0 分的投标人，将不予被推选为中标候选人），若最终得分相同的则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标段	数量（亩）	单价（元/亩）	招标金额（元）	服务区域	服务质量
1	10000	49	490000	马村乡	小麦土壤深翻应达到 25cm 以上;在小麦深翻作业完成基础上，旋耕深度应达到 15cm-18cm, 作业完成后要合墒弥平，做到田面平整，土壤细碎，上虚下实，没有漏耕，深浅基本一致，达到待播状态。按照小麦不同品种的种植技术要求和生长习性适时、适量播种
	10000	49	490000	章化镇	
2	10000	49	490000	九街镇	
	10000	49	490000	莲花镇	
3	12000	49	588000	吴城镇	
	12000	49	588000	辛安镇	
4	10000	49	490000	侯集镇	
	10000	49	490000	太尉镇	
5	12000	49	588000	姜店乡	
	10000	49	490000	孟寨镇	
6	14200	49	695800	北舞渡镇	
7	13000	49	637000	保和乡	
	10000	49	490000	文峰乡	
合计	143200	/	7016800		

1、服务质量：小麦土壤深翻应达到 25cm 以上;在小麦深翻作业完成基础上，旋耕深度应达到 15cm-18cm，作业完成后要合墒弥平，做到田面平整，土壤细碎，上虚下实，没有漏耕，深浅基本一致，达到待播状态。按照小麦不同品种的种植技术要求和生长习性适时、适量播种。

2、合同履行期限：11 月 20 日之前完成，如遇特殊天气可顺延一周；

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技术部分
- 七、综合部分
- 八、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 _____）的投标总报价，合同履行期限：_____，质量要求：_____，服务地点：_____参加投标。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6）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投标函附录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项目负责人	姓名：联系电话：
服务质量	
服务地点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有效期	
投标人类型	☐ 中型企业 ☐ 小型企业 ☐ 微型企业 ☐ 监狱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其它说明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详细报价表

(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权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四、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附企业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

六、技术部分

七、综合部分

八、其他材料

注：1、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资料。
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_____（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注：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此证明材料

附件 4: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以实际签订为准)

_____ 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服务类)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甲 方:

电 话:

地 址:

乙 方:

电 话:

地 址: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根据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市、区财政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3.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_____。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_____。
-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 年 月 至 年 月止。

五、付款方式

按第_____种方式支付。

（1）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_____内付款。

1) 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_____天内，甲方应将第一次付款总服务费的_____（%）付给乙方。

2)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___（%），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 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__(%)，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日内付给乙方。

六、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所涉及知识产权归

七、保密

1. _____。

.....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 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二、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_份。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